



(19) 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 新型說明書公告本

(11) 證書號數：TW M495854 U

(45) 公告日：中華民國 104 (2015) 年 02 月 21 日

(21) 申請案號：103211950

(22) 申請日：中華民國 103 (2014) 年 07 月 04 日

(51) Int. Cl. : A61L9/12 (2006.01)

(71) 申請人：睿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 (TW)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497 巷 6 號 4 樓

(72) 新型創作人：吳漢元 WU, HENRY (US)

(74) 代理人：賴正健；陳家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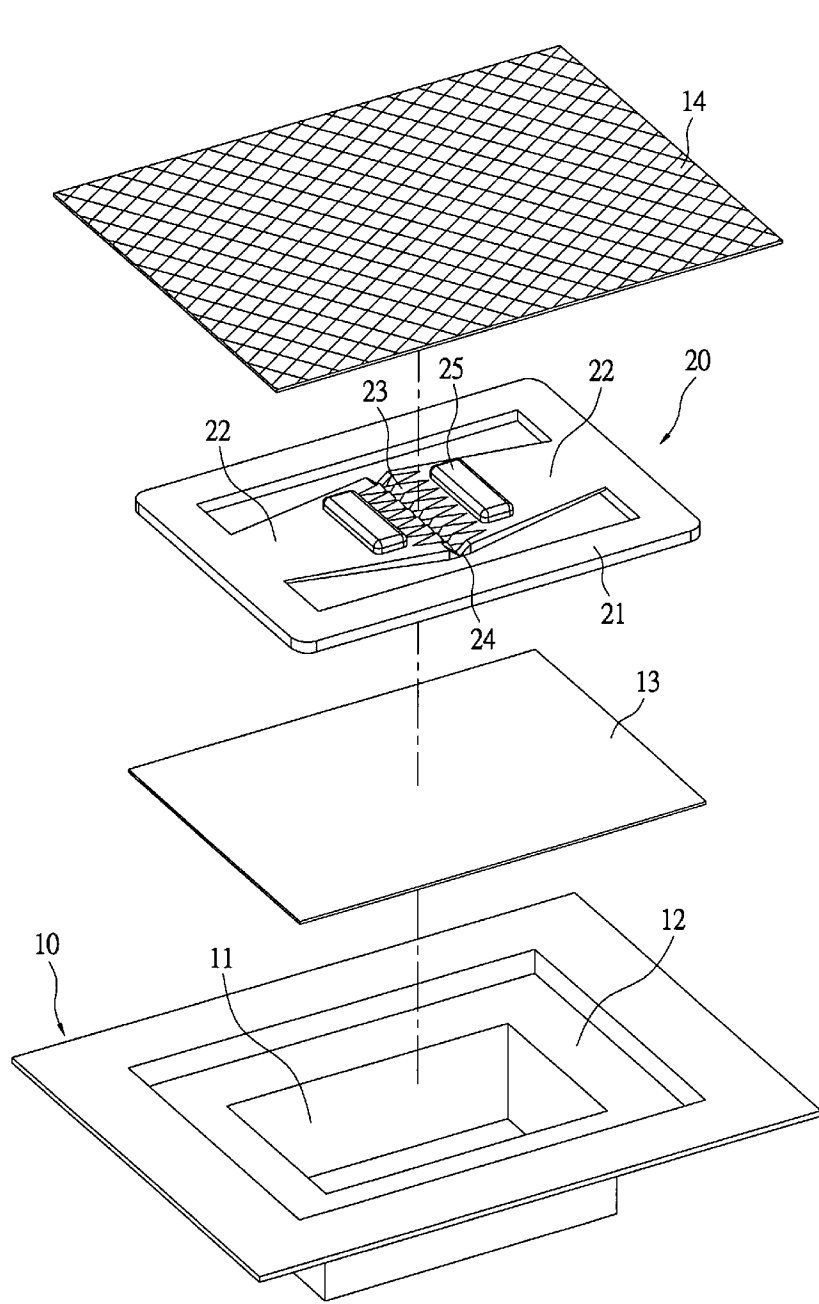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7 項 圖式數：7 共 17 頁

(54) 名稱

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

(57) 摘要

一種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包括：一包裝殼體、一密封薄膜、一破壞裝置及一透氣薄膜。其中包裝殼體具有一第一容置部及一連接於第一容置部的一開口處的第二容置部；一密封薄膜覆蓋於第一容置部的開口處；一破壞裝置設置於密封薄膜的上方，破壞裝置具有一框體、兩個延伸板及多個穿刺構件，多個穿刺構件設置於兩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側邊，且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與所述延伸板的底面平行地突出於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所述側邊；其中破壞裝置的兩個延伸板具有可彎曲彈性，當兩個延伸板受壓迫而向下彎曲時，延伸板上的穿刺構件隨著延伸板向下位移可將密封薄膜刺破產生多個孔洞。



- 10 . . . 包裝殼體
- 11 . . . 第一容置部
- 12 . . . 第二容置部
- 13 . . . 密封薄膜
- 14 . . . 透氣薄膜
- 20 . . . 破壞裝置
- 21 . . . 框體
- 22 . . . 延伸板
- 23 . . . 穿刺構件
- 24 . . . 連接部
- 25 . . . 凸起部

圖2

新型摘要

公告本

※ 申請案號：103211950

※ 申請日：
103. 7. 04

※IPC 分類：A61L 9/12(2006.01)

【新型名稱】

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

【中文】

一種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包括：一包裝殼體、一密封薄膜、一破壞裝置及一透氣薄膜。其中包裝殼體具有一第一容置部及一連接於第一容置部的一開口處的第二容置部；一密封薄膜覆蓋於第一容置部的開口處；一破壞裝置設置於密封薄膜的上方，破壞裝置具有一框體、兩個延伸板及多個穿刺構件，多個穿刺構件設置於兩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側邊，且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與所述延伸板的底面平行地突出於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所述側邊；其中破壞裝置的兩個延伸板具有可彎曲彈性，當兩個延伸板受壓迫而向下彎曲時，延伸板上的穿刺構件隨著延伸板向下位移可將密封薄膜刺破產生多個孔洞。

【英文】

【代表圖】

【本案指定代表圖】：圖 2。

【本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包裝殼體	10
第一容置部	11
第二容置部	12
密封薄膜	13
透氣薄膜	14
破壞裝置	20
框體	21
延伸板	22
穿刺構件	23
連接部	24
凸起部	25

新型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請勿任意更動)

【新型名稱】

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

【技術領域】

本創作係有關於一種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尤指一種用於車用芳香劑、車用除臭劑、室內芳香劑、室內除臭劑、或除蟲劑等揮發性物質的包裝用途之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

【先前技術】

按，習用的車用芳香劑、車用除臭劑，或者是室內芳香劑、室內除臭劑、除蟲劑等產品通常將芳香劑、除臭劑或除蟲劑等揮發性物質盛裝於一個包裝容器內，所述包裝容器具有一個開口，且於開口處設置一密封膜將所述開口封閉起來，避免包裝容器內所盛裝的揮發性物質揮發，以利於儲藏運送。等到使用者要使用該揮發性物質時，使用者再將包裝容器的密封膜拆開，使得容器內所盛裝的揮發性物質可揮發到空氣中。

該種習用的揮發性物質承載裝置因為必須以人工方式撕開密封膜，因此使用上相當不便，而且密封膜撕開後容器的開口便完全開放，因此無法控制揮發物質的揮發速度，且揮發物質也容易溢出到容器外，造成周遭環境污染。

在習知的揮發性物質承載裝置中，有部分的產品於承載裝置的包裝容器上設置有一破壞裝置，該破壞裝置具有一個可彎折的破裂元件，在破裂元件上具有多個穿刺構件，以供使用者在想要將承載裝置的密封薄膜破壞時，可以按壓破裂元件以使得破裂元件上的穿刺構件將密封薄膜刺破，以使得揮發性物質可從密封薄膜的孔洞散發出來。

然而該種習用的具有破壞裝置的揮發性物質承載裝置其使用

的破壞裝置上的穿刺構件設置的方向是垂直於密封薄膜的表面，因此如果破裂元件稍微受到碰撞或擠壓，穿刺構件便會將密封薄膜刺破，而使得密封薄膜失去密封作用。

由於以上因素，使得習用的揮發性物質承載容器使用上存有相當多缺點，故，如何藉由結構設計的改良，來提升揮發性物質承載容器的使用方便性，來克服上述的缺失，已成為該項事業所欲解決的重要課題之一。

【新型內容】

本創作實施例在於提供一種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特別適合使用以作為汽車芳香劑或除臭劑。其於運送或儲存狀態時可保持密封狀態，避免所承載的揮發物質流失揮發，待要使用時，使用者可輕易地使用該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所附加的一個破壞裝置將承載裝置的密封構件破壞，使得承載裝置內所儲存的揮發性物質可揮發至空氣中。

本創作之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包括：一包裝殼體、一密封薄膜、一破壞裝置及一透氣薄膜。其中包裝殼體具有一用於收容所述揮發物質的第一容置部及一連接於所述第一容置部的一開口處的第二容置部；一密封薄膜，所述密封薄膜覆蓋於所述第一容置部的開口處；一破壞裝置，係設置於所述第二容置部內且位於所述密封薄膜的上方，破壞裝置具有一框體、兩個延伸板及多個穿刺構件，兩個所述延伸板的一端連接於所述框體的內側緣相對的兩側邊，兩個所述延伸板的另一端共同地朝向所述框體的中央位置延伸，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設置於兩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側邊，且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與所述延伸板的底面平行地突出於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所述側邊；及一透氣薄膜，所述透氣薄膜設置於所述包裝殼體的所述第二容置部的一開口處且覆蓋於所述破壞構件上方，所述透氣薄膜具有密佈的透氣孔隙。

其中所述破壞裝置的兩個所述延伸板具有可彎曲彈性，且兩

個所述延伸板受壓迫而向下彎曲時，多個所述穿刺構件隨著所述延伸板向下位移，以使得所述密封薄膜受到多個所述穿刺構件刺破。

在本創作一實施例中，其中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設置於兩個所述延伸板相互靠近一端的側邊上。

在本創作另一實施例中，其中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設置於兩個所述延伸板的兩側邊。

在本創作進一步實施例中，其中每一個所述延伸板靠近另一所述延伸板的一端的兩側，分別具有一與另一所述延伸板的末端的兩側邊相互連接的連接部。

在本創作進一步實施例中，其中兩個所述延伸板的頂面分別設置有一突出於所述延伸板的頂面的凸起部。

為使能更進一步瞭解本創作的特徵及技術內容，請參閱以下有關本創作的詳細說明與附圖，然而所附圖式僅提供參考與說明用，並非用來對本創作加以限制者。

【圖式簡單說明】

圖 1 為本創作第一實施例的立體圖。

圖 2 為本創作第一實施例的立體分解圖。

圖 3 為本創作第一實施例的組合剖面圖。

圖 4 為本創作第一實施例使用的破壞裝置的立體圖。

圖 5 為本創作第一實施例使用的破壞裝置另一方向的立體圖。

圖 6 為本創作第一實施例的破壞裝置使用方式的局部放大剖面示意圖。

圖 7 為本創作第二實施例使用的破壞裝置的立體圖。

【實施方式】

〔第一實施例〕

請參考圖 1、圖 2 及圖 3 所示，本創作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的第一實施例包括：一包裝殼體 10、一密封薄膜 13、一破壞

裝置 20、及一透氣薄膜 14。

其中包裝殼體 10 為一個利用塑膠射出成型，或者是以塑膠材料壓製成型的容器，其具有一個底部封閉且頂端呈開口狀的第一容置部 11，以及一個連接於第一容置部的開口處且直徑大於該第一容置部 11 的第二容置部 12。如圖 2 所示，前述的密封薄膜 13 覆蓋於第一容置部 11 的開口處，且將第一容置部 11 的開口完全密封，使得第一容置部 11 形成一個封閉空間，以供一揮發性物質 30 容納於第一容置部 11 中。

前述的揮發性物質 30 可以為芳香劑、除臭劑、除蟲劑、除濕劑、樟腦等各種具有揮發性的物質，藉由密封薄膜 13 的密封作用，使得這些類型的揮發物質可以儲存在第一容置部 11 內而不會揮發，以使其可長時間儲存。該實施例中，密封薄膜 13 可以為鋁箔或者是膠膜，但其材質選用並不限於前述所舉實例，其凡是具有密封性，且能夠抵抗前述揮發性物質 30 侵蝕的材質都可選用作為密封薄膜 13 的材料。

前述破壞裝置 20 容納於包裝殼體 10 的第二容置部 12 中，且貼靠於密封薄膜 13 的上表面。在第二容置部 12 的開口處的上方，覆蓋有前述的透氣薄膜 14，將第二容置部 12 的開口覆蓋起來，也一併將破壞裝置 20 隱藏於透氣薄膜 14 的下方。透氣薄膜 14 採用具有孔隙性的材質製成（如不織布），或者是在膠膜或鋁箔等薄片材質上設置密佈的微小孔隙的方式所製成。透氣薄膜 14 除了具有可透氣的特性外，其本身還可藉由毛細作用幫助揮發性物質的擴散。在本創作的具體實施例中，透氣薄膜 14 和密封薄膜 13 相當接近，當密封薄膜 13 被破壞而使得揮發性物質 30 通過密封薄膜 13 散出時，部分的揮發性物質可接觸到透氣薄膜 14。此時透氣薄膜 14 由於具有微小孔隙，因此可產生毛細作用使得揮發性物質更易於擴散揮發。破壞裝置 20 的功用為可以供使用者在所述的密封薄膜 13 上穿刺出可供揮發性物質 30 與外界空氣接觸的細孔。如

圖 3 及圖 4 所示，本創作第一實施例的破壞裝置 20 為利用塑膠一體射出成型的塑膠件，其具有一框體 21、兩個延伸板 22 及多個穿刺構件 23。其中框體 21 是一個中空的邊框，其尺寸和第二容置部 12 相配合，而能夠容納於第二容置部 12 中。前述兩個延伸板 22 的一端連接於框體 21 的內側緣相對的兩側邊，且另一端共同地朝向框體的中央位置延伸，該實施例中，延伸板 22 和框體 21 是採用塑膠射出一體成型，因此使得延伸板本身具有可彎曲的彈性。前述多個多個穿刺構件 23 是設置在兩個延伸板 22 相互靠近一端的側邊，並且每一個穿刺構件 23 是與延伸板 22 的底面平行地突出設置於延伸板 22 的邊緣上。每一個穿刺構件 23 分別具有一個尖銳的末端，如圖 2 及圖 5 所示，當前述延伸板 22 受到壓迫而向下彎曲時，每一個穿刺構件 23 也隨著延伸板 22 下降，因此使得每一個穿刺構件 23 的尖端部分陷入到密封薄膜 13 之中，而能夠將密封薄膜 13 穿刺出多個細孔。

如圖 6 所示，由於本創作的穿刺構件 23 的尖端部分的突出方向平行於密封薄膜 13 的表面，因此穿刺構件 23 受到延伸板 22 帶動而向下位移時，各個穿刺構件 23 陷入到密封薄膜 13 的陷入深度必須要大於密封薄膜 13 可承受變形量的極限，密封薄膜 13 才會被穿刺構件 23 所刺破。

如圖 3 及圖 6 所示，本創作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在使用時，使用者可藉由按壓下破壞裝置 20 的兩個延伸板 22，使得設於延伸板 22 上的穿刺構件 23 將密封薄膜 13 穿刺出多個細孔，使得第一容置部 11 內的揮發性物質 30 可以透過這些細孔與外界空氣接觸。本創作的破壞裝置 20 主要特點之一，在於前述的穿刺構件 23 是以水平延伸的方式設置於延伸板 22 的側邊，因此使得每一個穿刺構件 23 的延伸方向與延伸板 22 的底面平行，且與密封薄膜 13 相互平行，所以使得因為破壞裝置 20 的兩延伸板 22 受到意外的碰觸時，穿刺構件 23 較不容易刺破密封薄膜 13，而使得

密封薄膜 13 失去作用。

此外，如圖 3 及圖 4、圖 5 所示，本創作兩個延伸板 22 相互靠近的一端的兩側，分別具有一連接於兩個延伸板末端兩側的連接部 24，將兩個延伸板 22 相互靠近的末端連接在一起。兩個連接部 24 的中央厚度漸縮，使得兩個連接部 24 的中央部分可易於彎折。本創作在兩延伸板 22 相互靠近一端的兩側設置連接部 24 的主要目的，在於使得兩延伸板 22 的末端的彎曲受到限制，使得兩個延伸板 22 的末端不會任意地向下彎曲，以避免本創作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在儲存或搬運過程中，破壞裝置 20 的兩延伸板 22 稍微受到碰觸就會產生向下彎曲的變形，而使得密封薄膜 13 被延伸板 22 上的穿刺構件 23 刺破。

此外，如圖 3 所示，前述兩個延伸板 22 的頂面進一步設有一個凸起部 25，以使得使用者可以容易地壓按兩個延伸板 22 的頂面。

〔第二實施例〕

如圖 7 所示，本創作第二實施例使用的破壞裝置 20 與第一實施例的差別，在於其穿刺構件 23 改為設置在兩個延伸板 22 靠近末端部分的兩側邊。該實施例中，穿刺構件 23 設置的位置改變，使得密封膜 13 被穿刺構件 23 刺破的位置也隨之改變。

該實施例中，穿刺構件 23 裝設的位置雖然改變，但該若干穿刺構件 23 在延伸板 22 向下彎曲時，同樣可將密封薄膜 13 刺破，使得第一容置部 11 內的揮發性物質可從密封薄膜 13 被刺破的孔洞中散發出來。

〔實施例的可能功效〕

綜上所述，本創作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的有益效果主要在於本案使用的破壞裝置 20 上的穿刺構件 23 的延伸方向與延伸板 22 的底面平行，因此使得每一個穿刺構件 23 的尖端部份的突出方向和密封薄膜 13 的表面平行。因此，本創作的易破口式

揮發物質承載裝置的在搬運或儲存過程中，當破壞裝置 20 的兩延伸板 22 受到擠壓而朝向密封薄膜 13 的方向彎曲時，穿刺構件 23 較不容易將密封薄膜 13 刺破，因此使得密封薄膜 13 因為意外擠壓或碰觸而被刺破的機率降低，而使得本創作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使用的可靠性提升。

以上所述僅為本創作的較佳可行實施例，非因此侷限本創作的專利範圍，故舉凡運用本創作說明書及圖式內容所做的等效技術變化，均包含於本創作的保護範圍內。

【符號說明】

包裝殼體	10
第一容置部	11
第二容置部	12
密封薄膜	13
透氣薄膜	14
破壞裝置	20
框體	21
延伸板	22
穿刺構件	23
連接部	24
凸起部	25
揮發性物質	30

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包括：
 - 一包裝殼體，所述包裝殼體具有一用於收容所述揮發物質的第一容置部及一連接於所述第一容置部的一開口處的第二容置部，所述第二容置部的寬度大於所述第一容置部的寬度；
 - 一密封薄膜，所述密封薄膜覆蓋於所述第一容置部的所述開口處；
 - 一破壞裝置，所述破壞裝置設置於所述第二容置部內且位於所述密封薄膜的上方，所述破壞裝置具有一框體、兩個延伸板、及多個穿刺構件，所述框體容置於所述第二容置部中，兩所述延伸板的一端連接於所述框體的內側緣相對的兩側邊，兩所述延伸板的另一端共同地朝向所述框體的中央位置延伸，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設置於兩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側邊，且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與所述延伸板的底面平行地突出於所述延伸板的至少一所述側邊；以及
 - 一透氣薄膜，所述透氣薄膜設置於所述包裝殼體的所述第二容置部的一開口處且覆蓋於所述破壞裝置的上方；其中，所述破壞裝置的兩個所述延伸板具有可彎曲彈性，且兩個所述延伸板受壓迫而向下彎曲時，多個所述穿刺構件隨著所述延伸板向下位移，以使得所述密封薄膜受到多個所述穿刺構件刺破。
2.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中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設置於兩所述延伸板相互靠近一端的側邊上。
3. 如請求項 1 所述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中多個所述穿刺構件設置於兩所述延伸板的兩側邊。
4. 如請求項 2 或 3 所述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中每一個所述延伸板靠近另一所述延伸板的一端的兩側邊，分別具有

一與另一所述延伸板的末端的兩側邊相互連接的連接部。

5. 如請求項 4 所述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中兩所述延伸板的頂面分別設置有一突出於所述延伸板的頂面的凸起部。
6. 如請求項 5 所述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中所述破壞裝置為一體成型式塑膠件。
7. 如請求項 6 所述的易破口式揮發物質承載裝置，其中所述密封薄膜為鋁箔。

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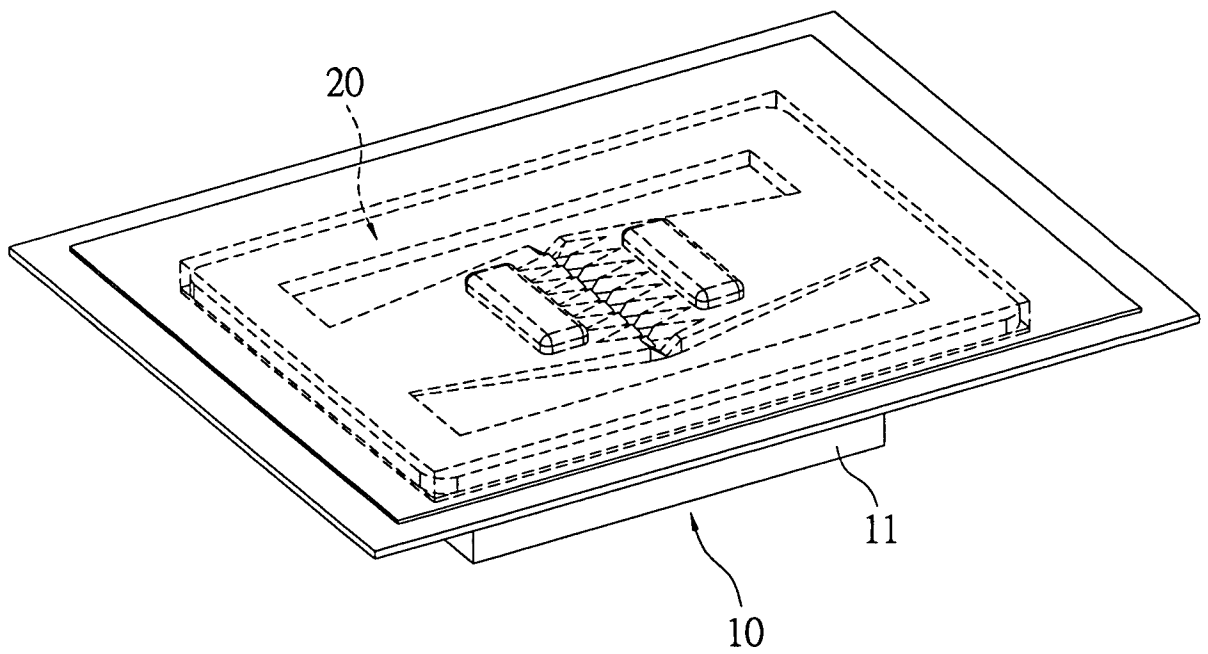


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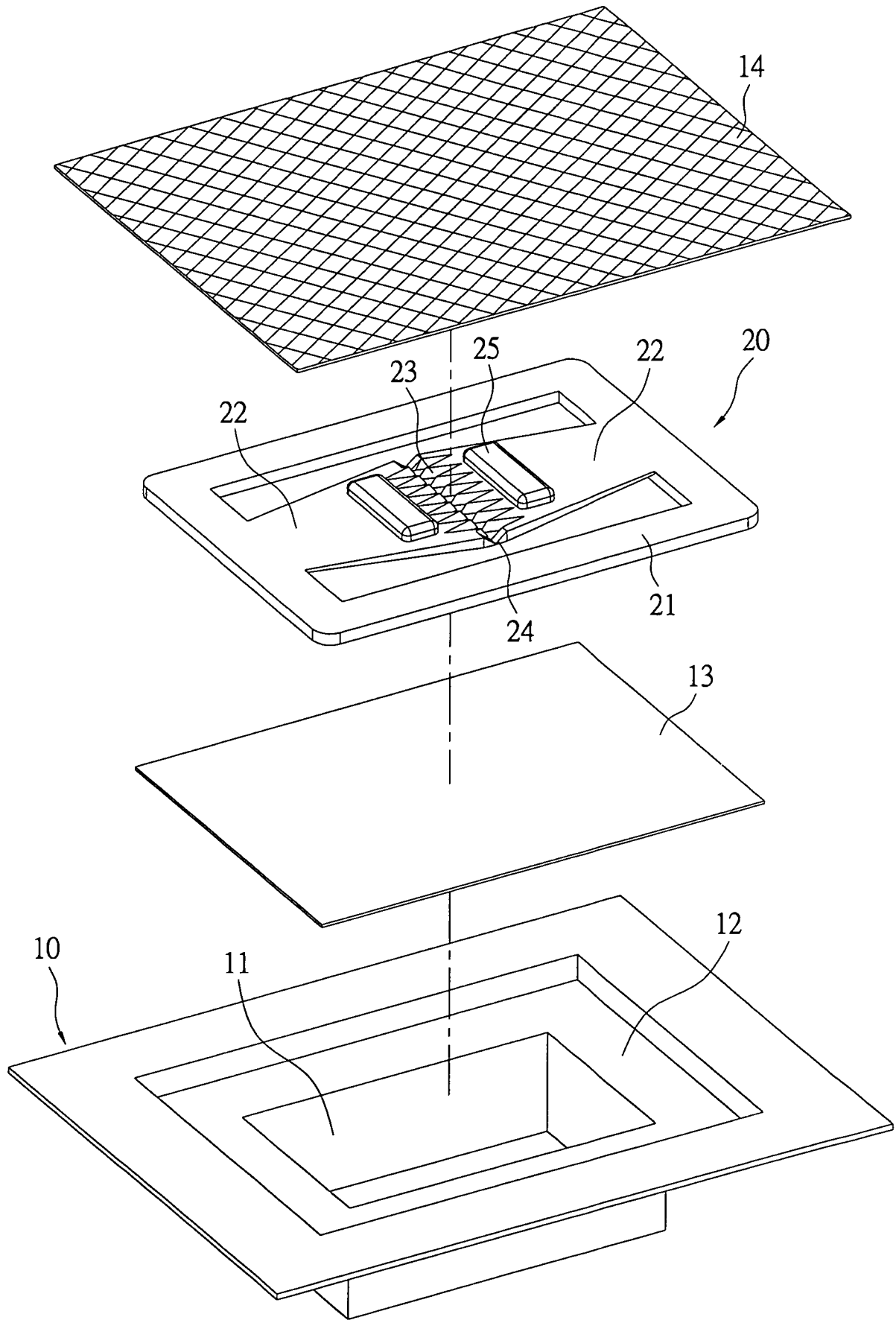


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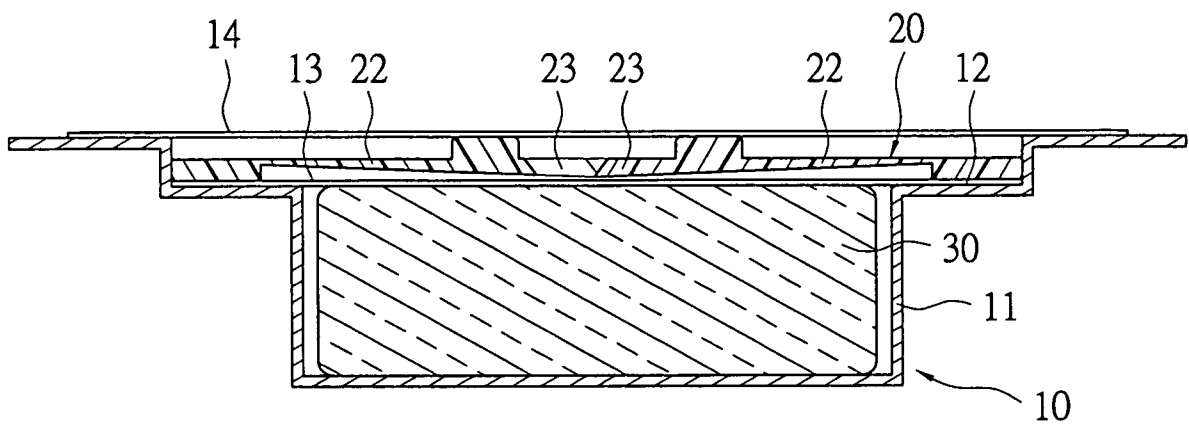


圖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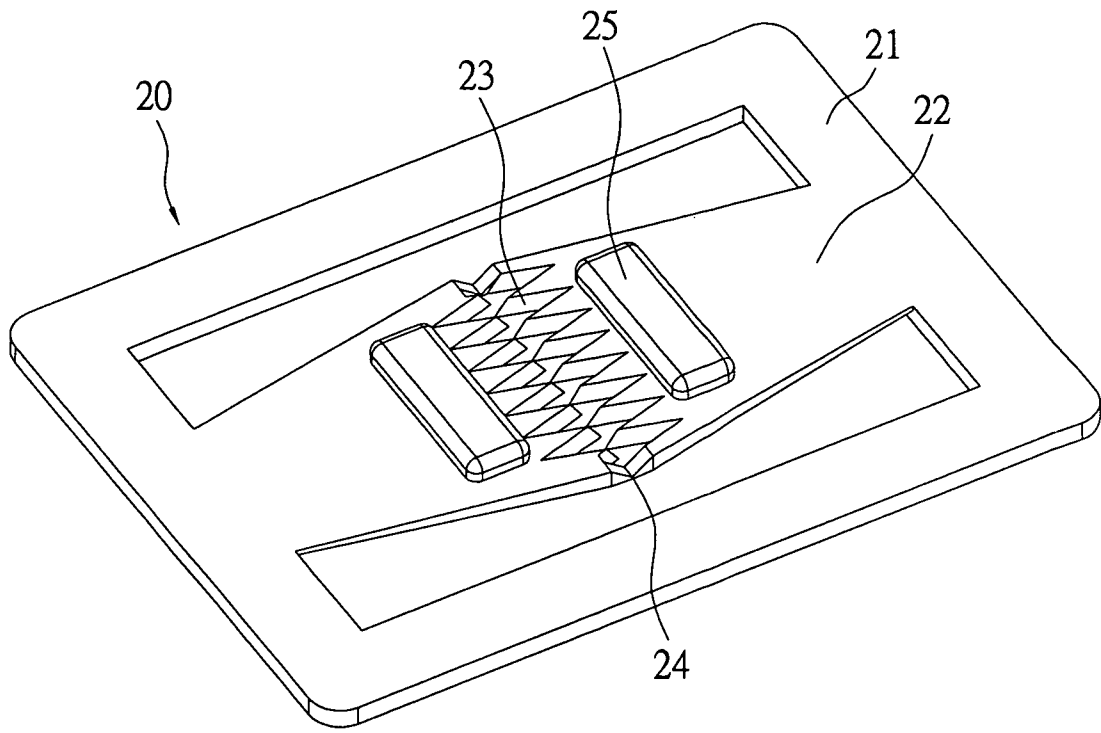


圖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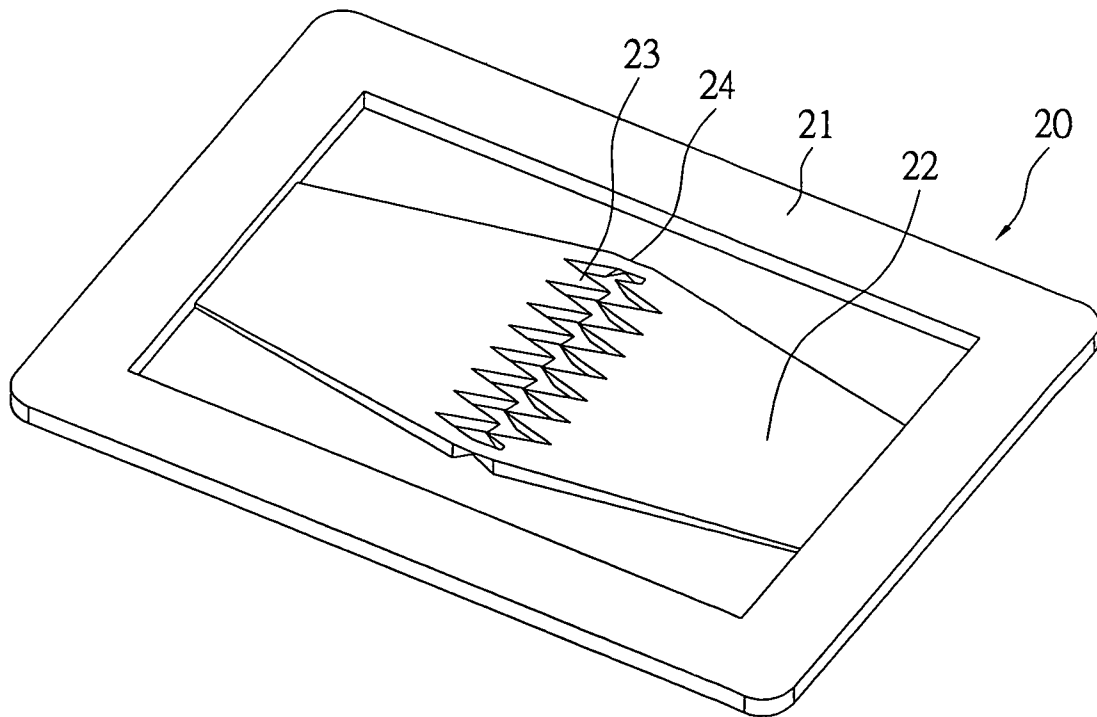


圖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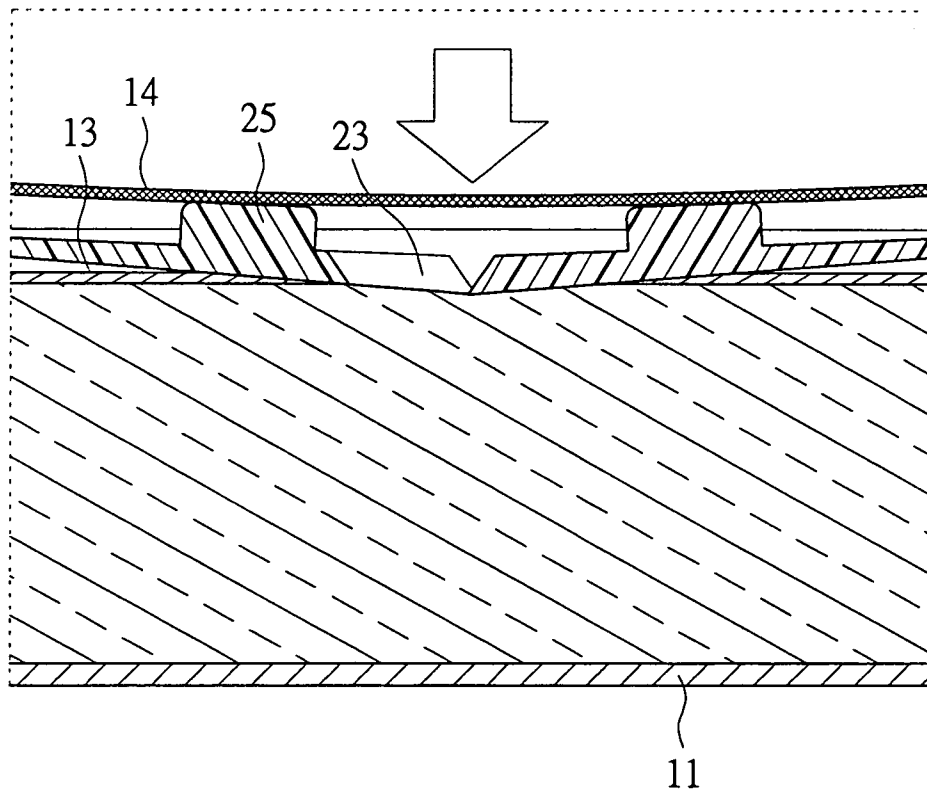


圖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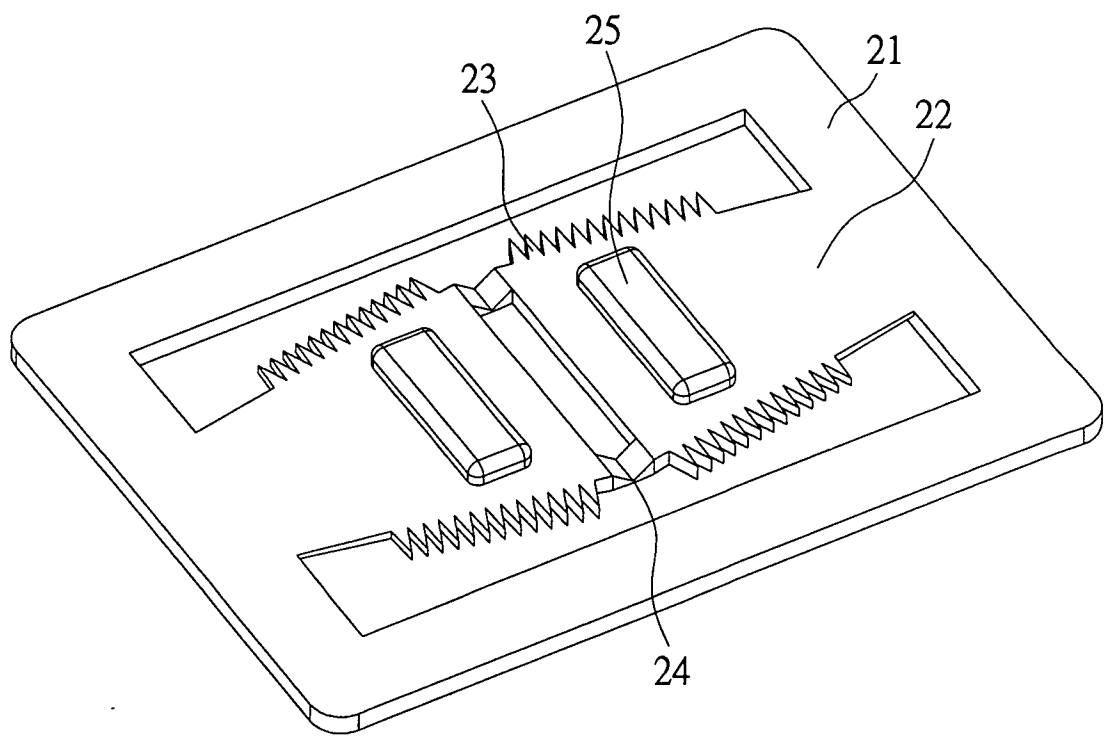


圖7